

<<学术繁星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学术繁星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2010647

10位ISBN编号：7562010641

出版时间：2007-7

出版时间：项云主编、马抗美、张桂琳、项云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(2007-07出版)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学术繁星>>

内容概要

《学术繁星:中国政法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竞赛获奖作品集》提出“学会认知、学会做事、学会共同生活、学会生存”的应对策略,将受教育者置于人类的完全生活场域之中,“使他作为一个入,作为一个家庭和社会的成员,作为一个公民和生产者、技术发明者和有创造的理想家,来承担各种不同的责任”。

由此,教育的内涵得到全息拓扑式的延展:作为培养人的实践活动,教育的本质内涵从“传递知识”延伸到“培养创新精神、提高能力素质、提升人格品质”,其实践范围从“课堂”伸展到了“自然世界、社会生活和精神世界”,大学素质教育成为沟通社会发展要求与学校教育方向、衔接大学与社会的实践平台。

作为大学素质教育的载体,学术实践、社团活动、社会实践和志愿者服务等第二课堂的团学实践活动,已成为大学教育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主要途径。

作为教育部直属重点高校,我校深谙高等教育的终极意义,一直将受教育者的全面发展作为办学指导思想,将全面提高大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作为第二课堂的主旨和目的。

在校党委的领导和校团委的组织下,几年来,我们的团学工作通过学术实践、社团活动、社会实践和志愿者服务等第二课堂的教育实践活动,将“教育的世界”、“人的世界”和“生活的世界”贯通,秉承我校“以学生为主体”的办学理念,以培养独具“厚德、明法、格物、致公”特质的杰出人才为目标、培育我校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为重点、全面提升我校学生的综合素质为出发点和归宿,不断探索,不断创新,正在逐年取得新成绩,获得新进步。

书籍目录

总序前言第一编“学术十星”获奖作品第一届1.法律效力的实现：一个社会选择的过程——来自法社会学田野调查的研究进路2.司法距离论3.建筑物区分所有权概念之探讨4.精神损害赔偿：一个比较法的视角5.商标反向假冒行为的性质和立法实践研究6.我国检察机关的领导体制的反思与改革7.自然法视野中的权力分配学说——一个法律思想史的考察纲要8.海外新儒学研究9.太平天国运动的特点和影响第二届1.关于我国法定证据种类立法体例的反思2.公共利益保护机制与公益诉讼3.论格式免责条款的效力4.政府合法性片思——源于历史和现实的思考5.浅析刑法上的义务冲突问题——从新郎的难题说开去6.重析斯科特案7.形式理性抑或经验理性——透过《司法过程的性质》看法律的发展第三届1.论当代宪法中的人格保护——一个德美宪法研究的复式进路2.积极转变政府职能：建立公共服务型政府3.由农村土地交换引发的思考4.论动产质权的善意取得制度5.变动社会的历次立宪尝试6.试论当前我国农村专业经济合作组织7.论孔子的“平民化”天命观——从《论语》中看孔子的天命思想及其价值第四届1.从三峡工程看新时期我国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间的博弈关系2.对侵权法归责原则的伦理思考——兼谈侵权法解释理论的重构思路3.简论中国社区矫正制度——从公正和效率出发设计4.论法的艺术性及其对近代法制的巨大影响——兼以考察罗马立法与司法之间博弈的历史5.论弱势群体越轨行为的主动性——北京市地摊生态状况调查分析6.论仲裁协议效力的扩张7.乡土社会中的国家法与民间法的冲突与互动——论乡土社会法治进程的“二元建制”8.一种情怀两种姿态——某种寻找卢梭、康德思想线索的努力9.由港译动画电影《狮子王》透视动画片对白翻译的“忠实”原则10.知识与话语，权力与解释——对李慧娟的案件的“分析”第二编“学术新人”获奖作品1.北魏孝文帝法律改革述评2.论不纯正不作为犯的可罚性根据3.交往理性：如何擎举自由民主的苍穹4.竞争秩序维护：律师协会自律行为的合理性及其边界——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就Goldfarb v. Virginia State Bar一案的判决所引发的问题及其思考5.略述唯理论自然法的法典编纂思想——以“总则”思想为中心6.论刑事辩护的质量标准7.品格证据初探8.我国引入恢复性司法的程序设计9.新行政行为理论纲要——一个法理学的视角、分析与结论10.论公司章程的自治空间11.管制抑或竞争：选择权应该交给谁？——探析“州政府行为豁免原则”背后的问题意识12.论检察官的客观义务——以理论与实践的差距为中心13.试论物权变动新模式——以揭示买卖合同中物权合意的存在为基点14.方法和限度：回到事情“本身”——解读考夫曼《类推与“事物本质”》15.《老子》“无为”观念的两种解读方式及其历史效用16.犯罪范畴初论17.诉讼要件与我国民事起诉条件研究18.二十一世纪行政法背景下的公众参与：公众参与机制的再评价第三编“挑战杯”获奖作品1.中国中学生压力与越轨行为相关性调查报告2.从现状角度看中国法治——关于促进中国法治的若干因素的调查与研究3.当代首都大学生社团在群体意识整合方面功能的研究报告4.媒体与司法——怎样通过在新闻自由与司法独立之间寻求均衡以实现司法公正5.新交法第76条之规范分析6.法律离中国的农民有多远——中国农村国家法实际效力的实证研究7.流动人口的选举问题8.从转型期到和谐社会——政治社会与道德信仰的双进路解读9.社区矫正试点调查与研究——一个法社会学的研究范式附录一：中国政法大学“学术十星”论文大赛章程附录二：第五届“学术十星”论文大赛评审规则附录三：中国政法大学第五届“学术十星”论文大赛专家评审委员名单附录四：评分标准附录五：论文方向分类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插图：例3：被告人有权利在法庭辩论终结时作最后陈诉，法官有义务让被告人作最后陈诉。

2.无权利——无义务（自由）关系。

即甲和乙，乙不必须作为或不作为，即乙可为可不为，对甲即为无权利，对乙则为无义务（自由）。

例1：某地方党委对一合议庭正在审理的案件进行个案指示，合议庭无权利拒绝执行。

3.权力——责任关系。

即甲和乙，甲能通过自己行为创设、变更和消灭乙与甲或与其他人之间特定的法律关系，对甲则为权力，对乙即为责任。

例1：行政机关有权力向某公民签发罚款书，创设国家与公民之间罚款与被罚款法律关系，该公民有责任交纳罚款。

例2：诉讼代理人参加诉讼，其诉讼后果由被代理人承担，此为诉讼代理人权力，被代理人有责任承担。

4.权力——无责任（豁免）关系。

即甲不能通过自己行为创设、变更和消灭乙与甲或与其他人之间特定的法律关系，对甲即为无权力，对乙则为无责任（豁免）。

例1：在法庭调解中，原告或被告不愿调节的法官无权力进行强制调解，否则调解书无效。

例2：诉讼代表人在诉讼中提出变更诉讼请求，须经其当事人承认，否则对他们不发生法律效力。

诉讼结构，其实质为法的空间形成过程中诉讼相关主体的格局。

目前关于诉讼结构研究套路和方法上是比较形式化的：“百家争鸣”，大有穷尽树立各种模型之势；往往首先比较大陆、英美法系中异同，然后建构一理想模式，提出呼吁，因而衍生出相当的模糊性和表现在技术性和合理性上的欠缺，其结果是诉讼法律关系难以明确，诉讼规律难以体现。

编辑推荐

《学术繁星:中国政法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竞赛获奖作品集》：中国政法大学学生课外科技文化活动系列丛书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